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海通证券保荐代表人杜涵泊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岑平一先生接替杜涵泊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岑平一先生的简历附后）。

海通证券是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原指定刘君女士、杜涵泊先生为公司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持续督导期已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但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权尚未完成，根据相关规定，海通证券对此未尽事项应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本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刘君女士和岑平一先生担任。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对杜涵泊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作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岑平一简历

岑平一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海通证券北京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曾主要负责或参与翔宇医疗、中船汉光、中化岩土、中国西电、积成电子等 IPO 项目；中国重工、乐普医疗、中原特钢、光明乳业等非公开发行项目；乐普医疗等可转债项目；中国长城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岑平一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